云阳发改投〔2025〕392号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云阳县凤凰社区双凤路1-85号、2-104号、宝华路1-26号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审批云阳县凤凰社区双凤路1-85号、2-104号、宝华路1-26号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函》（云阳兴云函〔2025〕209号）收悉。根据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《云阳县凤凰社区双凤路1-85号、2-104号、宝华路1-26号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实施方案》，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云阳县凤凰社区双凤路1-85号、2-104号、宝华路1-26号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

二、项目业主：云阳县兴云城市管理服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三、项目代码：2505-500235-04-01-880531

四、建设地址：云阳县凤凰岭社区

五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建设规模：场地整治1项、入口台阶更换花岗石305㎡、更换仿青石栏杆66m、小区道路白改黑工程5800㎡、小区活动场地彩色透水砼380㎡、景观廊架修整1项、花池修护90m、宅间绿化提升1项、现状植物整治1项、建筑外立面修复翻新2100㎡、新增停车位1项、车行道闸1项、休闲健身设施1项、导视系统1项、室外家具1项、照明设施1项、垃圾分类设施1项等。

建设内容：场地整治、入口台阶更换花岗石、更换仿青石栏、小区道路白改黑工程、小区活动场地彩色透水砼、景观廊架修整、花池修护、宅间绿化提升、现状植物整治、建筑外立面修复翻新、新增停车位、车行道闸、休闲健身设施、导视系统、室外家具、照明设施、垃圾分类设施等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337.18万元，其中工程建设费用284.76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6.36万元，基本预备费用16.06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及自筹资金。

七、建设工期：6个月

八、招标方案核准：按照云阳县人民政府有关规定，具备条件的可以打捆公开招标；不具备条件的可以采取邀请比选，或者竞争性比选、公开比价、随机抽取、竞争性谈判、竞争性磋商等发包方式择优确定承包商。并报行业监督部门备案。

请按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相关建设手续，积极落实建设资金，尽快开工建设并投入使用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7月2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，县住房城乡建委，县审计局，县统计局。

云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7月2日印发